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4年度)						
部门（单位）及代码		[191]贵州剑江化肥厂社区服务中心				
部门（单位）总体资金情况(元)：		资金总额(元)：		5,807,817.95		
		人员类项目		2,472,544.14		
		运转类公用经费项目		265,543.81		
		其他运转类项目		0		
		特定目标类项目		3,069,730		
部门（单位）职能概述		贵州剑江化肥厂社区服务中心为州人民政府管理的副县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业务范围：做好离退休人员、过渡性安置人员和抚恤人员的社会化服务，开展社会综合治理、物业管理等工作，组织社区文化、体育、娱乐等活动，促进社区精神文明建设、探索和完善社区管理方式。				
部门（单位）年度总体目标		负责原贵州剑江化肥厂离退休人员、过渡性安置人员和抚恤人员的社会化服务管理，对辖区内河东、河西在二家属区房屋、道路及附属设施的物业管理，加强基层党组织的建设及党组织对社区管理工作的领导。保障破产企业职工的权利，消除社会不安定因素，维护社会稳定，建设和谐社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备注（指标解释等）	指标值说明（评分标准等）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州委州政府及上级安排的工作	按时保质完成		
			实施管理原创化离退休职工综合管理项目	1个项目		
			发放原剑化离退休职工补贴	≥1150人		
			基础设施维修（护）次数	≥2次		
		质量指标	单位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优秀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31日前完成		
		成本指标	运转类公用经费	≤265543.81元		
			人员类经费	≤2472544.14元		
			特定目标类项目经费	≤3069730.00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区稳定能力	有效提升		
			保障破产企业职工权益	不断强化		
			单位履职服务能力	有效提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原剑化离退休人员对完成工作任务满意度	≥98%		